2025年应届大学生住宿保障

需求申报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应届大学生住宿保障实施细则（试行）》

二、申报事项

2025年应届大学生住宿保障

三、适用对象

学历在本科及以上，到经开区225范围内用人主体求职、实习或就业的2025年应届大学生。

四、保障标准

（一）到经开区225范围内用人主体求职的应届大学生，单次最多可享受3-7日免费住宿，租金及其他相关费用全免，保障时间根据其提供证明材料确定；

（二）到经开区225范围内用人主体实习的应届大学生，可享受一次性最多3个月免费住宿，租金全免，其他费用由个人承担，免费租期过后选择继续租住的，个人需缴纳全额房屋租金；

（三）到经开区225范围内用人主体就业的应届大学生，可享受一次性最多3个月免费住宿，租金全免，其他费用由个人承担。免费租期过后选择继续租住的，按照以下内容进行保障：

1.如本人及其家庭在亦庄新城范围内无房，在继续租住的第1/2/3年需缴纳25%/50%/75%的当年房屋租金备案价，其他费用由个人承担，继续租住3年后仍然续租的，个人需缴纳全额房屋租金及相关费用。

2.如本人及其家庭在亦庄新城范围内有房，个人在继续租住期间需缴纳全额房屋租金及相关费用。

（四）保障房源规格为人均不超过50平米，具备拎包入住标准。

五、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求职大学生**

1.学生证扫描件或照片（未毕业大学生提供）/毕业证扫描件或照片（已毕业大学生提供）；

2.个人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或照片（如身份证、护照等）；

3.笔试或面试邀约函扫描件（需求职单位加盖公章或其他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章）。

**（二）实习大学生**

1.学生证扫描件或照片；

2.个人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或照片（如身份证、护照等）；

3.实习证明类材料扫描件。

**（三）就业大学生**

1.学生证扫描件或照片（未毕业大学生提供）/毕业证扫描件或照片（已毕业大学生提供）；

2.个人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或照片（如身份证、护照等）；

3.劳动合同扫描件；

4.社保缴纳记录（仅申请3年长租时需提交）。

六、办理程序

（一）**网上申报**：通过扫描二维码进入申报端口申报。

（二）**审核结果反馈：**经审核通过的，通过申报端口反馈结果。

（三）**签约入住：**申报人按照申报时间到达房源地点签约入住协议并办理入住有关手续。

七、申报时间

2025年3月起

八、联系方式

经开区人才服务综合窗口，联系电话：010-67886661；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30。

九、特别说明

**1.求职大学生相关事项说明**

求职大学生每人每年可享受累计不超过15天免费住宿，单次笔试或面试入住时间不超过3天，多次笔试或面试入住时间原则上不超过7天，仍然提出续住的，需至少提前3天提出续住申请并提交续住所需证明材料。

**2.实习或就业大学生相关事项说明**

实习或就业大学生每人一次性可享受最长3个月免费住宿保障，免费租期需与住房保障平台公司单独签订免费租期租房合同；免费租期后继续租住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进行申请，审核通过的需与住房保障平台公司签订新租房合同，合同期限根据实习或就业大学生劳动合同时限确定。

实习/就业大学生离职或劳动关系变更到区外的，停止享受相关待遇，退出承租住房，仍然提出续租的，需按照市场租金全额缴纳房屋租金；违反租房协议内容的，由住房保障平台公司视具体情况进行处理；以编造虚假信息、伪造申报材料、隐瞒违规行为等方式恶意骗取住宿保障或将租房转租、转借他人使用的，需补缴个人所缴房租与市场价差额，列入失信名单，取消今后参评各级人才身份的资格，3年内不得享受经开区有关支持政策。涉及企业协助骗取住宿保障的，3年内不得享受经开区有关支持政策。